

屏東縣110年度全民綠點創意照片 徵選活動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為提升國人綠色生活理念及養成綠色生活行為，期透過辦理簡單易行的綠行動徵圖及網路票選活動，宣導國人從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、購等各層面落實生活環保，期以「綠色生活在地滿足」之理念，喚醒民眾珍惜環境、愛護自然的心，共同「全民綠生活」，友善環境愛地球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。

三、參與對象：凡對活動有興趣之民眾均可報名參加。

四、活動辦法：

(一) 作品需求：

1. 作品主題：請參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民綠生活網站(網址: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>)，拍攝含有全民綠生活六大面向(綠色能源、綠色辦公、綠色居家、綠色飲食、綠色消費、綠色旅遊)之一為主題的響應照片。
2. 作品規格：解析度 300dpi 以上照片(JPG/PNG 檔)，並佐以 50 字以內文字說明「照片主題」及「響應作為」。

(二) 投稿方式：

1. 採 E-mail 報名：請將報名資料(附件一)及著作權轉讓同意書(附件二)填妥後寄至活動信箱(mm078850@pf-recycle.com.tw)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全民綠點創意照片徵選活動-姓名」。
2. 投稿後請確認是否收到回覆，若 3 個工作日內未獲回覆者請盡速與主辦單位聯絡。

五、活動時程及評分方式: (如有異動於粉絲專頁公告)

(一)第一階段(徵件票選活動):

1. 即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22 日截止收件。
2. 每人限投稿一件。
3. 請先按讚加入「屏東×環保×綠生活」臉書粉絲專頁。
4. 確認收件後票選頁面將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前於本局「屏東×環保×綠生活」臉書粉絲專頁，並標註參賽者，請參賽者留意訊息。
5. 評選方式：透過網友投票，依得票數選出本活動前三名。

(二)第二階段(網路投票活動):

1. 票選日期：110 年 12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17 日。
2. 票選方式：
 - (1) 請先按讚加入「屏東×環保×綠生活」臉書粉絲專頁。
 - (2) 每人一天限投一票，於活動貼文下方投票及留言分享環境友善行為，並#Hashtag 全民綠生活。
 - (3) 標註 1 位臉書好友，一同邀請分享好友參與本活動，完成以上步驟即擁有抽獎資格。

【留言範例：我要投「 」號，我響應消費自備購物袋！#全民綠生活@潘小安。】

 - (4) 評選方式：抽獎選出 10 名參加本活動票選之民眾。
 - (5) 抽獎結果將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前於本局「屏東×環保×綠生活」臉書粉絲專頁公告，並標註中獎者，請各位參與者留意中獎名單。

(三)得獎公告:

- (1) 得獎者須於公布後一週內至本活動粉絲專頁私訊留言(真實姓名、收件人電話、收件地址)，如期限內未回覆，視同放棄得獎權益，不再另行通知，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本局保留

修改或調整公布時間之權利。

- (2)本活動獎勵係贈送「環保綠點」，請先下載「環保集點 APP」註冊成為環保集點會員，並成為屏東縣會員。註冊方式請參考「環保集點網站」或掃描下列 QR Code。

點擊/掃描下載環保集點APP  iOS / Android 雙平台適用	< 集點序號輸入 序號： H0HOAW 確認  切換QR CODE掃描
下載完成請先點選 APP 之「點我註冊」，輸入基本資料即完成註冊。	點選環保集點 APP 右下角「掃描」- 輸入序號「H0HOAW」即可成為屏東會員(第一位為阿拉伯數字)。

- (3)獎項內容不得要求更換、折現，得獎資格不可轉讓或補發，並受有關條款約束，主辦單位保有隨時更換等值獎品之權利，且不另行公告通知。

六、獎勵辦法：

種類	名次	數量	獎品內容
人氣組	第一名	1	環保綠點 600,000 點、精美小禮品 1 份
	第二名	1	環保綠點 400,000 點、精美小禮品 1 份
	第三名	1	環保綠點 200,000 點、精美小禮品 1 份
投票抽獎	金手指獎	10	環保綠點 50,000 點、精美小禮品 1 份

七、活動洽詢：

- (1)活動聯絡人：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綜企科林靜芬小姐。
(2)活動專線：08-7351911 分機 312。
(3)信箱：mm078850@pf-recycle.com.tw。

全民犇綠點創意照片徵選活動報名表

姓名	
手機號碼	
電子信箱	
通訊地址	
作品 (300dpi 以上照片 JPG/PNG 檔) (每人至多投稿 一件)	
作品說明 (50 字以內)	

☐我同意本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(著作權聲明規定、作品著作權授權、個人資料隱私權授權、領獎事宜、變更聲明及其他)。

著作權轉讓同意書

本人_____參加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舉辦之「屏東縣110年度全民綠點創意照片徵選活動」，保證參選之作品，係出於本人之原始創作，並未公開發表或展出，亦未曾獲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，若有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權及不法行為，本人願負相關之法律責任，除自負其法律責任外，即取消獲獎資格，並追回所領之相關獎勵。

本人_____同意放棄行使著作財產權與著作人格權，所有獲選得獎作品及原稿之著作權及使用權，歸屬「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」所有，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其授權之人、機構單位及因法律規定承受主辦單位業務之法人、自然人，得將獲獎之參賽作品公開播映、公開演出、公開口述、公開展示，並得將獲獎之參賽作品重製、改作。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有研究、攝影、宣傳、網頁製作、展覽、出版以及出版品販售等權利。

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自行增訂、刪除活動內容之權利，若有需變更的項目、條款、辦法、皆透過活動網站公告。若是參賽者無法接受活動網站變更後結果，則參賽者有權放棄參賽資格。

參賽者：

簽章（親筆簽名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